

# 浅论 高等学校分类与定位的若干理论问题

陈厚丰

**摘要** 界定了高等学校分类与定位概念的内涵与外延。探讨了高等学校的类型和层次、分类与定位,以及分类、定位与评价三者之间的关系,为深入研究我国高等学校分类与定位问题提供了参考。

**关键词** 高等学校 类型 层次 分类 定位

如何引导高等学校分类办学与合理定位是我国高等教育大众化进程中必须解决好的一个关键问题。通过构建适应世界高等教育发展趋势、符合我国国情和高等教育发展规律的高等学校分类标准,加强战略研究和规划工作是促进我国高等教育职能分化的重要途径,也是对高等学校进行科学评价的前提条件。因此,明确界定高等学校分类和定位概念的内涵与外延,探讨分类、定位与评价的关系就显得十分重要而紧迫。

## 一、高等学校的类型和层次

### (一)类型

按照《现代汉语词典》的解释,类型是指具有共同特征的事物所形成的种类。<sup>[1]</sup>

《辞海》对“类型”的解释有三个含义:一是在自然辩证法上,同“层次”组成一对范畴;二是在文学上,指作品中具有某些共同或类似的特征的人物形象;三是在辞书学上,指辞书等工具书按照一定的标准划分成的种类。<sup>[2]</sup>“类型”指自然界中具有某种共性的事物。把某种属性相似或相同的事物综合起来就成为一类。由此可见,类型是指按照一定的标准,将具有某种共同特性的事物进行划分所形成的种类。

### (二)层次

《现代汉语词典》中的“层次”有两个含义:一是指(说话、作文)内容的次序;二是指相属的各级机构。

《辞海》对“层次”一词的解释是:在自然辩证法中同“类型”相对,组成一对范畴。层次指事物的等级,指自然界中各种事物、两个相邻关节点之间具有某种共同的质的部分。客观事物的某一参数(例如质量、能量、状态、范围)的变化,引起事物存在方式的质的变化,往往就会显示出事物层次的变化。因此,层次是指根据客观事物的若干参数或某一参数的变化而形成的等级。

类型和层次在自然界普遍存在。类型和层次是多种多样的、复杂的,可以按物质的质量、能量、运动状态、空间尺度、时间顺序、组织化程度等标准加以区分。不同物质层次有质的区别,但可以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不同物质层次既遵循某些共同规律,又各有自己的特殊规律。任何一种物质形态都属于一定的类型,又属于一定的层次,同一层次中有不同的类型,同一类型中有不同的层次。自然界是由不同层次和类型构成的立体动态网络。

### (三)高等学校的类型和层次

根据上述解释,现将“高等学校的类型和定位”概念作如下界定:

高等学校类型,是指具有某种共同特征的高等学校所形成的种类。根据分类标准的不同,可将高等学校划分为不同的类型。例如:在计划经济体制下,我国习惯上将高等学校分为综合大学、理工院校、农业院校、林业院校、医药院校、师范院校、语文院校、财经院校、政法院校、艺术院校、体育院校等;根据所履行的社会职能,将高等学校分为研究型院校、教学科研型院校、教学型院校等;根据学科覆盖面,可将高等学校分为综合性院校、多科性院校、单科性院校等。

高等学校层次,是指根据若干参数或某一参数形成的不同层级的高等学校。例如:根据隶属关系划分,将高等学校分为国家教育部直属、中央其他部委所属和地方政府所属院校;根据招生范围将高等学校分为全国性院校、区域性院校、地方院校等等。

## 二、高等学校的分类和定位

### (一)分类

在《现代汉语词典》中,“分类”是指根据事物的特点分别归类。在《辞海》中,“分类”是指划分的特殊形式。二者的区别是(1)划分的对象是概念,其目的是揭示概念的外延;而分类的对象是事物,其目的是

使事物系统化;(2)划分一般比较简单,可以简单到采取二分法,而分类一般比较复杂,是多层次的,即由最高的类依次分为较低的类、更低的类;(3)划分大都具有临时性,而分类具有相对稳定性,往往在长期中使用。

## (二)定位

《现代汉语词典》对“定位”的解释有二:一是指用仪器对物体所在的位置进行测量;二是经测量后确定的位置,这是“定位”的本义。在《辞海》中的“定位”是指在加工、测量工件或装配零部件时,把工件或零部件上已定的基准安放在机床、夹具或其他零部件相应的表面上,以确定其准确位置的过程。“做任何事情,明确自己在整个系统中的位置,即定位,是基础和前提。……办好高等学校的前提和基础同样是定位”<sup>[3]</sup>。

## (三)高等学校分类和定位

根据上述“分类”和“定位”的定义,所谓高等学校分类,是指国家教育行政部门通过调查研究根据高等学校的社会职能和高等学校的特点,将高等学校划分为不同的类型和层次,具有复杂性、多样性、相对稳定性等特点。其目的是在具有相同特点的高等学校之间引入竞争机制,通过发挥横向比较和办学资源配置政策的导向作用,使高等学校做到分工明确、定位准确,形成各自不同的办学特色,以引导高等学校更好地分级分类办学,为国家经济建设、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服务,最大限度地发挥高等教育资源的效益。

“高等学校分类”包括如下五个方面的含义:一是高等学校分类是国家教育行政部门的重要职责,其方式是通过进行系统研究后提出的;二是高等学校分类的根据是高等学校履行社会职能的情况及其特点;三是高等学校分类的内容主要包括类型和层次的划分,且可以进行多级划分;四是由于高等学校是一个结构复杂的学术机构和专门人才培养机构,相对于其他组织而言,其变革的进程平缓,学术和文化理念丰富多彩、特点各异,因而高等学校分类具有复杂性、多样性、相对稳定性等特点;五是高等学校分类的目的是通过建立一定的规则,促进高等教育职能的分化和高等学校系统化,使同一类型、同一层次的高等学校展开公平竞争,引导高等学校分类办学,从而最大限度地发挥高等教育资源的效益。

所谓高等学校定位,是指高等学校根据自身条件、职能、国家和社会需要以及学生需求,按照扬长避短的原则,参照高等学校类型和层次的划分标准,

经过纵横向分析和比较,在清醒认识自己的基础、优势和不足的基础上,准确把握自身角色,并确定服务面向、发展目标及任务而进行的一系列的前瞻性战略思考和规划活动。我国著名的高等教育学家潘懋元先生指出:“高等学校定位不只是高低层次的定位,也不只是学科门类的定位。定位的主要依据应当是高等学校人才培养的职能……”<sup>[4]</sup>。董泽芳学者认为:“所谓分流机构定位的合理性,是指分流机构能够根据时代发展的需要与自身的条件在分流培养人才的活动中找准自己的位置。据此,他推断这种定位主要包括七个方面:(1)对象定位,即招收什么层次、什么类型的学生;(2)形式定位,即运用何种形式的高等教育培养人才;(3)区域定位,即培养出的人才服务的空间范围;(4)层次定位,即培养何种层次的人才;(5)类型定位,即培养何种专业或何种学科的人才;(6)能级定位,即培养人才的综合实力在同层同类学校中所处的地位;(7)特色定位,即培养出的人才与同层同类学校相比有哪些独特的优势”<sup>[5]</sup>。

因此,“高等学校定位”这一概念包含了四层含义:一是定位的主体是高等学校自身,即是说,定位是高等学校面向社会需要独立自主进行的规划活动,政府教育行政部门的主要职责是通过有效的制度安排和市场机制(如高等学校分类和高等教育职能分化规则和办学资源配置规则等)对高等学校定位进行调控与引导;二是定位的依据是高等学校自身的基础和优势、高等教育和科技发展的趋势、国家和社会需要、高等学校职能以及学生成才需求;三是定位主要是回答高等学校应该充当什么角色、承担哪些任务等问题,因此定位的主要内容大致包括学校类型和层次定位、总体目标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学科专业定位、办学思路和发展战略定位以及科研方向定位等,其中最为重要的是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四是定位必须以建立高等学校的分类标准(即“基准”)为前提,没有多样化的高等学校分类标准,高等学校就无明确的参照系,也就不可能合理定位,并形成鲜明的办学特色。

## 三、高等学校分类、定位与评价的关系

高等学校分类、定位和评价相互联系、相互促进、缺一不可。三者的有机结合,有效地促进高等教育及其机构的健康和持续发展。

(一)高等学校分类是进行定位和评价的前提条件和主要依据

没有科学、合理、可行的高等学校分类方法及其标准,高等学校就不可能明确定位,政府就不可能准确把握高等教育及其机构的发展状况,民间组织进行

的高等学校评价和排名也就会因缺乏科学依据而失去信度和效度。

高等学校定位和评价是高等学校分类的主要目的。它不仅是政府教育行政部门调控高等教育发展、引导高等学校合理分工的重要手段,也是高等学校科学规划未来发展、及时调适发展进程的重要方法。

(二) 高等学校分类是政府教育行政部门的重要职责

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对目前我国高等学校中存在的分类不清、定位不明、特色迷失、盲目升格等问题不能听之任之,而应当充分发挥分类和评价的政策导向作用。

高等学校定位既是政府教育行政部门的责任也是高等学校的主体行为。从宏观层面看,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应当通过组织有关高等学校制定战略规划及中介组织加强评价等方法,促进高等教育职能的分化和高等学校合理分工;从微观层面看,高等学校应当通过加强发展研究和制定战略规划,准确定位,不断明确发展目标和任务。

高等学校评价不仅是政府教育行政部门调控高等教育及其机构发展的重要途径,也是高等学校调控院系发展的重要手段。对院系各项工作进行评价,并将评价结果与办学经费直接挂钩,以引导各院系朝着学校战略规划的方向向前发展。

(作者系厦门大学高教所访问学者,福建厦门361005;工作单位:湖南大学政策研究室,湖南长沙410082)

#### 参考文献

- [1]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 现代汉语词典[M]. 北京: 商务印书馆出版, 1983
- [2] 夏征农主编. 辞海(1989年版缩印本)[M].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1994
- [3] 刘献君. 论高等学校定位[J]. 新华文摘, 2003(6)
- [4] 潘懋元, 吴玫. 高等学校分类与定位问题[J]. 上海: 复旦教育论坛, 2003(3)
- [5] 董泽芳. 高等教育分流问题研究[J]. 武汉: 高等教育研究, 2003(7)

### · 信息集粹 ·

## 2002年全国高校出版专著数前100名排序

序号	学校名称	专著(部)	序号	学校名称	专著(部)	序号	学校名称	专著(部)
1	吉林大学	637	35	天津大学	29	67	华东师范大学	20
2	清华大学	145	35	牡丹江医学院	29	67	中山大学	20
3	华中科技大学	113	37	东北林业大学	28	67	陕西科技大学	20
4	同济大学	90	37	扬州大学	28	67	长春大学	20
5	四川大学	74	37	河南科技大学	28	67	上海大学	20
6	浙江大学	70	40	中国地质大学	27	67	浙江林学院	20
7	山东中医药大学	69	40	湖南大学	27	75	河海大学	19
8	沈阳农业大学	66	42	北京大学	26	75	江苏理工大学	19
9	北京邮电大学	65	42	哈尔滨工程大学	26	75	华中农业大学	19
9	哈尔滨工业大学	65	42	中国矿业大学	26	75	天津理工学院	19
11	郑州大学	62	42	山西大学	26	75	沈阳建筑工程学院	19
12	青岛海洋大学	58	42	滨州医学院	26	75	重庆交通学院	19
13	广州中医药大学	57	47	东华大学	25	75	西安科技学院	19
14	西安交通大学	56	48	哈尔滨理工大学	24	82	天津工业大学	18
15	东北农业大学	55	49	合肥工业大学	23	82	暨南大学	18
16	长春中医学院	52	49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23	84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7
17	北京科技大学	48	49	中国药科大学	23	84	北方工业大学	17
17	复旦大学	48	49	南华大学	23	84	北京建筑工程学院	17
17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48	53	华南理工大学	22	84	中南林学院	17
20	东北大学	47	53	西北大学	22	88	大庆石油学院	16
21	成都中医药大学	47	53	河北工业大学	22	88	北京工商大学	16
22	河南中医学院	46	53	吉林农业大学	22	88	河北科技大学	16
23	武汉大学	45	53	潍坊医学院	22	88	河北农业大学	16
23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45	53	青岛大学	22	88	山东师范大学	16
25	中国农业大学	43	53	华南师范大学	22	88	成都理工学院	16
25	上海交通大学	43	53	四川农业大学	22	88	陕西中医学院	16
27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	42	61	北京交通大学	21	95	河北理工学院	15
28	东南大学	40	61	北京林业大学	21	95	湖北中医学院	15
29	哈尔滨医科大学	38	61	大连理工大学	21	97	石油大学	14
30	中南大学	37	61	重庆大学	21	97	南京大学	14
31	北京联合大学	35	61	南京医科大学	21	97	辽宁师范大学	14
32	北京理工大学	32	61	南京中医药大学	21	97	南京化工大学	14
33	南京理工大学	32	67	北京化工大学	20			
34	太原理工大学	30	67	北京中医药大学	20			

(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供稿)